

宁夏大学部门公文

本科生院〔2025〕91号

关于举办第九届教学技能大赛宁夏大学 选拔赛的通知

各单位：

为进一步培养大学生教师职业素养，促进大学生教学技能提升，加快创新型卓越教师培养，根据自治区教育厅相关工作安排，定于2025年10月—11月举办第九届全区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本科生院

（二）承办单位

教师教育学院

（三）大赛组委会

组 长：刘小鹏 本科生院院长

王安全 教师教育学院院长

副组长：赵 霞 本科生院副院长

焦岩岩 教师教育学院副院长

成 员：各师范专业相关负责人

（四）竞赛专家组

由竞赛组委会聘请相关专家组成专家组，负责竞赛评审工作。

二、参赛对象

宁夏大学全日制在校大学生（不含研究生），已参加过全区高校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的选手本届大赛不得报名参加。

三、竞赛分组和内容要求

（一）大赛分组

大赛分为文科、理科、艺体幼三个组别。文科组设中学语文、中学英语、中学思想政治教育、中学地理、中学历史、小学语文、道德与法治 7 个比赛科目；理科组设中学数学、中学物理、中学化学、中学生物、信息技术（信息科技）、小学数学、心理健康教育 7 个比赛科目；艺体幼组设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学前教育 4 个比赛科目。

（二）竞赛内容与要求

本届大赛以“数字赋能，智慧教学”为主题，参赛内容为教学设计、微课视频、模拟课堂教学三个环节，具体要求参照《第九届全区高校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评价要求与标准》（附件 1）。

四、竞赛安排

（一）校级预赛（10 月 15 日—11 月 4 日）

相关学院按照本方案规定的大赛内容及科目具体组织实施本学院的初赛活动。音乐、体育、美术每个比赛科目限推荐3名选手，其他每个比赛科目限推荐2名选手。学院初选结束后，学校负责组织相关专家，根据选手提交的教学设计等材料，每个比赛科目选出1人参加决赛。校级预赛时间拟定于10月29日进行，具体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二）现场决赛（11月14日—11月16日）

大赛决赛在宁夏师范大学举行，由评审组按照要求评定。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全区教学技能决赛及评比表彰活动。

五、竞赛奖励和评审方式

（一）奖励方式

本次大赛设综合奖和单项奖。单项奖按比赛得分高低，每个科目设“最佳教学设计奖”、“最佳微课奖”、“最佳模拟课堂奖”。综合奖按权重比例计算最终得分，根据得分高低设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获奖比例分别为参赛人数的5%，10%，15%，另视情况设参赛人数15%—20%的优胜奖。综合奖二等奖及以上获奖学生指导教师均为“优秀指导教师”，对获奖的学生及优秀指导教师颁发获奖证书，“优秀指导教师”可申报2025年年度绩效积分。

（二）评审方式

1.网络评审：教学设计、微课视频

时间：2025年11月9日—18日

2.现场评审：模拟课堂教学

时间：2025年11月14日—16日。2025年11月14日报到、抽签,15日—16日现场模拟课堂比赛(7:30—12:00,13:30—18:30)

六、工作要求

此次选拔应充分发挥“宁夏大学师范教育卓越教师团队”的名师引导、团队示范作用；各相关学院、书院要加强宣传，精心准备，积极动员学生参与本次大赛；各学部积极配合学院、书院，做好上报材料的汇总工作，并于**2025年10月24日**前将大赛报名表（附件2）、参赛教学设计（以“参赛组别+参赛科目+学院”命名）按要求发送至邮箱。

联系人：韩煦；联系电话：13995200566

邮箱：edinbear@qq.com

附件：1.第九届全区高校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项目评价要求
与标准

2.第九届全区高校大学生教学技能大赛报名表

本科生院

2025年10月15日

本科生院

2025年10月15日印发

(共印5份)